关于做好下调经手费率及客户佣金率相关工作的通知

根据中国证监会“优化完善交易机制，提升交易便利性”的要求，以及沪、深、北交易所的股票交易经手费调整相关通知，公司严格落实“同步降低证券公司佣金费率”举措，将政策实施效果向客户进行传导。

自8月28日起，公司对所有存量客户、各开户渠道，同步下调相应品种的交易佣金。公司各渠道的开户默认股票佣金率，将在原费率基础上统一下调万分之0.146。存量客户相应品种的调整方案见下表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业务品种** | **经手费率** | **客户佣金率** |
| 上交所 | A股（含科创板）、B股、存托凭证、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、股份协议转让 | 下调万分之0.146 | 下调万分之0.146 |
| A股（含科创板）、B股、存托凭证的大宗交易 | 下调万分之0.1022 | 下调万分之0.1022 |
| 深交所 | A股、B股 | 下调万分之0.146 | 下调万分之0.146 |
| 优先股 | 下调万分之0.1168 | 下调万分之0.1168 |
| A股（含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）的大宗交易 | 下调万分之0.1022 | 下调万分之0.1022 |
| B股（含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）的大宗交易 | 下调万分之0.073 | 下调万分之0.073 |
| 北交所 | A股 | 下调万分之1.25 | 下调万分之1.25 |
| 优先股 | 下调万分之1.25 | 下调万分之1.25 |
| 可转换公司债券 | 下调万分之0.625 | 下调万分之0.625 |